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2017年2月27日至3月24日

议程项目3和5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人权机构和机制

人权、民主和法治论坛第一届会议

联合主席的报告

概要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28/14号决议，人权、民主和法治论坛第一届会议于2016年11月21日至22日在日内瓦举行，主题是“扩大民主空间：青年在公共决策中的作用”。本报告载有论坛讨论纪要、结论及建议。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人权、民主和法治论坛开幕.....	3
三. 为青年切实参与公共决策创造有利环境.....	5
A. 讨论.....	5
B. 建议.....	7
四. 青年从正式参与到变革性参与.....	8
A. 讨论.....	8
B. 建议.....	10
五. 青年参与可持续发展和特定环境下的人权保护工作.....	11
A. 讨论.....	11
B. 建议.....	13
六. 推进全球青年议程：青年在制定联合国和区域组织议程工作中的作用.....	14
A. 讨论.....	14
B. 建议.....	16
七. 结束语.....	16

一. 引言

1. 人权理事会第 28/14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人权、民主和法治论坛，以便提供平台，促进就与这些领域之间关系有关的问题开展对话与合作，查明并分析各国在努力确保尊重人权、民主和法治方面的最佳做法、挑战和机遇。
2. 论坛第一届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 22 日在日内瓦举行，主题是“扩大民主空间：青年在公共决策中的作用”。
3. 根据第 28/14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主席任命吉尔吉斯斯坦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 Mukashev Daniyar 和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 Ahmad Alhendawi 担任联合主席。
4. 第一届会议通过了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A/HRC/FD/2016/1)所载议程，该议程在联合主席指导下编写，听取了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本报告由联合主席编写，载有讨论纪要和论坛上通过的建议。
5. 参加论坛的与会者超过 600 人，包括会员国、联合国机构和专门机构、区域组织和政府间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包括青年问题工作者以及来自所有区域的青年组织的代表。与会者最终名单可查阅 www.ohchr.org/democracyforum。

二. 人权、民主和法治论坛开幕

6. 人权理事会主席在开幕发言中指出，任何一个渴望建立尊重人权的包容和民主机构的社会，都应当将加强青年参与公共事务作为一项核心目标。他指出，理事会有责任提请国际社会关注全球青年在行使切实有效参与公共决策的权利方面面临的障碍，他承认，必须加大努力，强调青年参与人权机制的工作、包括理事会及其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权利。主席援引秘书长在 2016 年国际青年日的发言，回顾说，人类历史上从未有过如此庞大的青年群体，他们可以领导全球行动，打破旧模式，带领世界走向更加可持续的未来。此外，他呼吁增强青年权能，使他们能够引领社会，为解决人类面临的诸多问题作出贡献。
7. 副秘书长在视频致词中指出，所有利益攸关方不仅应当为年轻人工作，还应当与年轻人合作。他强调，尊重人权——包括不受歧视的权利、表达自由权、和平集会自由权——以及法治对于满足年轻一代的诉求至关重要。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青年、和平与安全的第 2250(2015)号决议，即是朝着承认有必要让青年积极参与缔造和建设和平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扩大民主空间有助于促进所有人的社会经济机会，是建立公平、公正运作的负责任、可诉诸的机构的关键。关于这一点，他回顾年轻人在以下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16；促进和平和包容的社会；人人都能诉诸司法；在各级建立有效、包容和负责任的机构，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8.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回顾说，诚信、有效、民主和快速响应的政府是当今年轻一代的首要优先事项之一。他强调，不充分尊重每个人的平等参与权的社会本质上是不健全的。他强调必须保护基本权利，例如见解和表达自由权，以确保国家机构对人民负责，并立足于为人民服务。他感到遗憾的是，年轻一代在政治机构——例如议会、政党和公共行政部门——没有充分的代表性，从而导致权利被剥夺，引发对正式机构、选举过程、领导人和政策制定者的不信任。高级专员强调，需要帮助青年人恢复对正式机构的信心，为他们的切实参与消除障碍。他还呼吁采取具体行动应对青年的关切，并强调，要充分应对当前挑战，年轻人的贡献至关重要；在今后若干年，他们需要捍卫他人权益，为共同利益大声疾呼，以实际行动支持包容、平等和人的尊严。

9. Alhendawi 先生请与会者思考如今的年轻人如何理解民主，以及为何历史上最积极参与的一代得不到涉足政治和政策制定的充分机会。由于青年陷入政治边缘化的恶性循环，政客往往不优先考虑青年关心的问题；很多青年不去投票，而大多数 65 岁以上的人在投票。这促使年轻人退出那个通常不代表他们的制度，从而导致更严重的不信任，更低的投票率。年轻人竞选公职面临的法律及其他限制是青年参与、特别是参与政治进程的重大障碍。他敦促人们在谈到年轻人时，更多地谈论青年“权利”，而不是青年“问题”；这将更准确地应对这些问题，并确认责任承担者应履行的相关人权义务。他还回顾了相关规范框架方面的最新进展，例如人权理事会关于青年与人权的第 32/1 号决议、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决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将青年权利作为一个重要的跨领域问题，以及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中与青年有关的承诺。他表示，希望本论坛、即联合国首次强调通过加强青年参与扩大民主空间的会议，将提供机会，进行开诚布公的讨论并得出具体建议，以支持国际社会在世界范围内推动年轻人的权利。

10. Mukashev 先生强调，年轻人的技能、精力和理想对于加强民主体制和建设无歧视的包容性社会至关重要。他强调必须保护和尊重人权，创造有利的环境，使青年能够茁壮成长和发挥潜力，帮助加强民主体制和建设包容性社会。他提醒说，政府代表有责任调动资源并确保年轻人的问题得到具体机构的关注，他欢迎近年来侧重青年的政策有所增加，在国家一级建立了专门的青年机构。这类政策和机构有助于创造条件，让更多青年参与公共生活，包括参与制定《2030 年议程》，以及通过加入会员国驻联合国的代表团，参与国际组织的工作。最后，Mukashev 先生祝贺人权理事会成员决定设立本论坛，并强调理事会必须承认青年在扩大民主空间、保护和促进人权以及加强法治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三. 为青年切实参与公共决策创造有利环境

A. 讨论

11. 议程项目 2 的讨论由世界基督教男青年会青年赋权问题执行秘书 Romulo Dantas 主持。小组成员有：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 Sara Oviedo；能力问题活动家、KidsRights Youngsters 创始人、Chaeli 运动发起人 Chaeli Mycroft；和平活动家、Aware Girls 创始人 Gulalai Ismail；欧洲青年论坛董事 Dejan Bojanic。重点讨论了使青年能够帮助制定公共政策、追究政策制定者的责任需要怎样的法律和制度框架，以及不受歧视地实现所有人权是为青年切实参与公共决策创造有利环境的一个先决条件。

12. Oviedo 女士指出，青年人参与公共决策的一个前提是，必须有适当的法律框架，包括国际一级的法律框架，特别承认青年是权利持有者，并确保促进和保护所有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她回顾青年在许多国家为促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发挥的宝贵作用。Oviedo 女士肯定了一些国家立法工作的积极进展，包括降低了投票年龄，但是注意到，在建立机制，让青年可持续、切实、有意义地参与对其有直接影响的决策方面，各国普遍缺乏政治意愿。她强调，这样的机制有助于确保国家遵守其人权义务，最终有助于加强民主和法治。Oviedo 女士还感到遗憾的是，现有磋商机制不能确保在法律和政策制定以及问责进程中系统、切实地考虑青年的意见。她还强调，关于侵犯青年人权的情况，普遍需要更加准确的研究和数据，作为评估目前有效落实青年参与权的不足的必要工具。

13. Mycroft 女士讨论了将残疾问题作为一个跨领域问题、而不是孤立问题的重要性，尤其是应当结合残疾青年在生活各领域遭受的系统性歧视应对该问题。承认并了解歧视对许多残疾青年及其家人的影响是解决该问题的第一步、也是必要的一步。她回顾说，歧视往往源于污名，错误地认为残疾青年没有能力为公共生活做贡献，从而忽略了他们为社会做贡献的潜力。她对于使用“经济负担”、“健康危害”和“社会权能丧失”等负面词语感到遗憾。残疾和人权教育在消除歧视和污名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她强调必须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确保所有社会成员都有机会做出贡献和发挥潜力。最后，她强调需要努力实现全面包容，确保做决策时听取并考虑所有意见，以便残疾人能够在所有层面上最大程度地参与；这将意味着真正理解民主，承认人人都能为社会做出特有的、宝贵的贡献。

14. Ismail 女士谈到必须增强年轻妇女的权能，增加她们参与决策进程和进入决策机构的机会，最终建立一个尊重法治和人权的更加民主、包容的社会。增强年轻妇女的权能有益于整个社会，因为她们有权能了，就能够捍卫自己的权利，包括获得信息的权利；这反过来又促进了包容性的政治和决策进程。妇女在社会、包括在决策过程中无足轻重，是因为存在大量结构性障碍，包括在重男轻女的社会制度下，她们的社会经济机会被系统性地剥夺，自主权和决策权有限，此外，还有限制性的社会规范和性别成见。这样的结构性障碍，再加上基于年龄的歧

视，严重限制了年轻妇女参与民主决策的权利。在这方面，她介绍了她在 Aware Girls 组织促进年轻妇女切实参与政治的经验，该组织采取全面方针，包括广泛的能力建设和辅导方案，旨在为年轻妇女主导的举措提供资源，并将这些举措与政策制定进程、政党和决策者联系起来。她还强调必须与社区及社区领导人接触，以改变限制妇女参与决策的规范和价值观。

15. Bojanic 先生回顾说，人权相互依存、相互关联，年轻人参与决策的能力基本取决于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他们的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他强调，接受免费、可平等获得的高质量教育的权利对于培养自主、积极、负责任和有担当的年轻公民至关重要。他回顾说，会员国承担着落实所有人权的责任，因此有责任落实受教育权。能否为年轻人提供高质量的教育完全取决于政府对教育体系的设计。课程往往过时或旨在迎合市场需求，而高质量的教育则可以使个人掌握行使和捍卫其在社会中的权利和责任所需的知识、技能和认识，并且将民主价值观内化。青年组织通过让不同背景的年轻人一同工作和相互学习，提供了一个培养积极的公民意识的机会。对青年领导的民主的青年组织而言，参与是其组织文化固有的一部分。年轻人通过与这类组织接触，能够发展公民和政治能力，因而从内部塑造一种积极参与和负责任的文化。

16. 在随后的讨论中，与会者回顾说，青年是社区发展和积极的社会变革必不可少的源泉。他们呼吁各国遵守国际人权法规定的法律义务，并表现出有强大的政治意愿，愿意减少排斥，确保对不受歧视地落实青年权利负责，尤其是落实最受排斥和边缘化的年轻人，例如妇女和女童、残疾青年、土著青年、少数群体青年和移民青年的权利。应对青年在行使参与权时面临的多方面挑战，需要采取综合和全面的方针，促进和保护青年的人权。在这方面，接受包容、负担得起和高质量教育的权利和增强青年权能应当作为应对这些挑战的一切努力的核心。

17. 小组成员和与会者都一再指出，所有区域在保护青年人权方面都存在不足，青年的权利遭到侵犯，仅仅是因为他们年轻。要实现政治赋权以及参与公共决策的能力，必须让最边缘化的青年享有经济、社会权利和知情权。

18. 与会者特别强调了《残疾人权利公约》的重要性，该公约体现了对待残疾问题上深刻的模式转变，不再将残疾人，包括残疾青年视为照顾“对象”，而是视为与其他人平等地享有人权——包括参与公共事务的基本权利——的“主体”。

19. 与会者强调，在促进和保护人权，倡导各国履行义务，确保追究侵犯人权行为的责任方面，年轻的人权维护者发挥了重要作用。面对不断缩小的民主空间，与会者提到，关于反对侵犯人权行为的青年遭到袭击的报道越来越多，强调需要建立相关机制，保护年轻的人权维护者，确保在他们的权利遭到侵犯时追究侵权者的责任。

20. 小组成员在回答关于青年和青年组织应当如何与社会其他部门开展战略合作的问题时指出，必须采取协作方针，“解构权力关系”，并反对关于青年缺乏参与能力的错误假设。在这方面，有人指出，妇女权利运动有许多值得青年运动借鉴之处。

B. 建议

21. 在几乎所有国家的各级公共决策中，年轻妇女和女童都可能面临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使她们无法充分、有效和平等地享有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因此，在实施与青年有关的法律、方案和措施时，必须考虑性别因素。

22. 国家应促进充分落实所有人权，特别是落实见解自由和表达自由、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作为青年切实享有参与公共事务权的先决条件。

23. 国家应采取具体措施，确保年轻人不受歧视地参与制定、执行和评估对其权利有影响的一切法律、法规、政策、方案或战略。在这方面，应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特别注意让残疾青年直接参与起草对其人权有影响的法律和政策。

24. 国家应采取一切适当措施，确保年轻妇女和女童充分行使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为此，国家应实施增强权能的方案，为妇女和女童行使参与正式和非正式决策进程的权利扫除结构性障碍。除其他外，需要采取措施，促进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基层社区和宗教领袖——的接触和合作，以改变限制妇女参与决策进程的规范和价值观。还需要为年轻妇女牵头的举措划拨充足的资源。

25. 国家应设立相关机构并采取措施，让青年定期、切实、有意义地参与所有报告和跟进国家履行国际人权法规定义务的情况的现有国家机制。

26. 确保青年全面、切实参与公共事务时，还应在国家立法、政策、实践中促进和保护平等权以及不受歧视的权利。为此，国家应就青年权利的现状以及在国家层面上保护这些权利的情况开展更多研究并收集分类数据，以披露和评估年轻人遭受侵权行为、包括歧视的程度。

27. 国家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充分落实年轻的人权维护者的权利，尤其是他们促进和争取保护及实现人权的权利。国家应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年轻的人权维护者和青年组织不受到任何暴力、威胁、恐吓、歧视、压力、报复或任何其他任意行为的侵害，包括非国家行为方的侵害。国家应恪尽职责，防止针对女性人权维护者的侵犯和侵害，她们面临特别的风险，包括与性别有关的侵犯，国家还应通过公平的调查，确保迅速查处侵犯和侵害行为的责任人，包括基于性别的暴力和威胁行为的责任人，以此消除有罪不罚现象。

28. 国家应确保所有保护受教育权的措施以及公立和私立教育系统的监管框架均基于平等和不歧视原则。在这方面，国家应消除妨碍儿童和青年获得优质教育的一切立法、物质、财政和文化障碍，包括大力确保主流教育体系对残疾儿童更

具包容性，在教学、教育、文化、信息领域实施有效的方案，以塑造一种重视多样性、强调所有年轻人参与社会的权利的环境。

29. 国家应将人权和公民教育，包括媒体素养，纳入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和培训各阶段的课程中。国家应确保青年切实参与公民教育和人权课程的设计及定期审查，以确保这些课程符合年轻人的需要。应当为评估公民和 인권课程设定具体目标和标准，以衡量并改进这类课程的效果。

30. 国家应当为教师、培训人员和青年领袖提供关于公民教育和人权的初步培训和持续培训。国家还应通过提供充分的财政援助等方式，为非政府组织、特别是青年组织提供支持，并承认它们是提供公民教育和人权教育的重要伙伴。

四. 青年从正式参与到变革性参与

A. 讨论

31. 议程项目 3 的讨论由爱尔兰青年信息网站 SpunOut. ie 执行总裁、爱尔兰全国青年理事会会长 Ian Power 主持。小组成员有：比利时联邦议会参议员、跨议会联盟青年议员论坛代表 Anne Lambelin；政治学副教授、公民教育专题让·莫内讲座教授、卢布尔雅那大学质量保证和发展学院副院长 Tomaž Deželan；活动家、博客作者、公民社会—公民参与世界联盟董事会成员 Aya Chebbi；YouthKiAwaaz. com 创办人兼总编、印度 Collectively 组织理事长 Anshul Tewari。重点讨论了如何确保青年人有机会进入正式机构，包括在议会和政党中有代表性。还讨论了与网上维权活动及电子参与有关的机遇和挑战。

32. Lambelin 女士讨论了青年在议会中的作用，以及青年在加强法治和建立包容性民主方面的重要性。年轻人越来越多地通过非正式渠道提出参与决策的要求，让人们对于正式机构接收和处理这类要求的能力产生了怀疑。正式和非正式机制在提高青年的公共事务参与率方面是相辅相成的。Lambelin 女士提供的数据显示，议会中很少有年轻人，没有专门处理青年问题的机构或委员会，青年对政治和政治机构感到失望。她分享了她作为一名年轻女议员的经历，她曾遇到许多阻止年轻人、特别是年轻妇女成为议员的障碍，包括性别歧视和歧视态度。还有一些经济、社会和文化障碍，包括经济能力欠缺，也导致年轻人被排除在政治舞台和正式机构之外。Lambelin 女士称赞跨议会联盟采取的举措，包括建立青年议员论坛，动员各国议会鼓励年轻人更多地参与政治。该论坛是一个由青年领导的国际机构，汇集了全世界的青年议员，监督并推动青年的参与。最后，她指出，在青年队伍空前壮大的今天，要建立对民主的信任，维护和加强民主制度，青年的代表性确实不可或缺。

33. Deželan 先生着重指出了当代民主面临的一些挑战。他指出，若大部分青年没有参与政治进程，则集体自治的前提就会动摇，社会契约将会破裂。若在青年没有适当代表性的情况下为青年做出决定，特别是涉及采取紧缩措施的决定，民

主会受到破坏，因为青年在社会经济方面处于弱势地位，这样的决定对他们影响尤其大。必须了解青年为什么没有或没有充分参与政治和民主制度，作为制定战略、改革政治结构、使其更适合青年的第一步。为此，他解释了以下几类青年的不同：对公共生活漠不关心的青年；不了解政治或认为了解程度不足以参与其中而对政治不感兴趣的青年；不信任政治家和政治制度的青年；虽然很了解政治，但认为他们的参与无法改变任何事情，从而感到无能为力的青年。在这种背景下，他提出了有可能提高政治机构合法性、政治效力和成绩的两个关键目标：立足于包容和不歧视原则，创造扶持型机构，以及加强年轻人独立行事、作出自由、知情选择的能力。

34. **Chebbi** 女士分享了突尼斯青年在后革命时代的经历，以及新的年轻一代对于切实参与构建民主制度和政治进程的期待。民主过渡给青年同时带来了挑战和机遇。她提供的数据显示，青年参与政治的程度和对国家机构的信任度低，而对军事和宗教组织的信任度较高，表明年轻一代在寻求参与和表达自我的方式，但不愿通过制度化的政治这样做。在这种背景下，**Chebbi** 女士指出，青年在参与公共事务方面未实现的愿望与日益强烈的政治疏离感以及对民主制度的不信任之间存在直接联系，后者反过来又助长了排斥和更多的不信任。另一个挑战是缺乏适当的法律框架，以支持民间社会努力增强年轻人的政治和领导才能。她感到遗憾的是，许多国家往往只在有关体育和音乐的问题上征求青年的意见和让青年参与。她提到了一系列加强青年参与的机会，例如降低突尼斯参加议会和总统选举的最低年龄，还提到了突尼斯确保青年在地方选举中有代表性的配额制度。她还提到了让青年参与选举观察方案这一积极做法，这种做法已证明成功地防止了选举暴力，促进了青年参与选举进程。

35. **Tewari** 先生谈到了印度社会的多样性，包括性别、族裔、文化和宗教的多样性，并强调这种多样性也存在于青年之中，预计 2020 年青年人口将达到 7 亿。然而，虽然年轻人之间的相互联系和接触十分密切，但他们“成长于沉默的文化”，在这样的文化中，两个最有影响力的制度——媒体和政治——基本采取自上而下的方针，不利于参与，而且青年接受的教育是不要质疑规范。**Tewari** 先生强调，互联网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是青年参与的特有平台。然而，缺乏包容性以及最边缘化和最受排斥的年轻人无法获得信通技术是参与的两大主要挑战。他对网上参与的性质表示关切，因为网上参与涉及传播猖獗的性别主义、歧视、重男轻女思想以及老一代传给年轻一代的其他问题。虽然应对这些挑战的责任在于年轻人，但是他们没有获得足够的政治或媒体空间。他强调，每一个决定都对年轻人有影响，他呼吁政府不要只说不做，而是应该在媒体和民间社会创造更多的线上和线下平台，让年轻人参与，让他们有机会影响决策。

36. 与会者讨论了制定自愿或强制配额究竟是促进年轻人长期、持续地融入政治进程的推动因素，还是对他们的污名化。大多数与会者认为，在采取补充措施——例如规定最低投票年龄与竞选公职的最低年龄一致的法律、选民自动登记和竞选活动经费限制——使年轻人能够平等参与竞争的情况下，配额制有可能打破年轻人极少参与政治和决策的恶性循环。

37. 与会者结合地方、国家和区域一级现有的积极经验，例如参与式预算编制、青年理事会、青年议会和共同管理制度，讨论了建立和维持相关机构、为青年提供影响决策的包容机会的必要性。在谈到希望从政的年轻人，特别是最受排斥群体的青年，包括农村青年时(他们往往不能平等地利用网上平台或在媒体中代表自己)，还强调了传统政党的作用。

38. 与会者肯定了信通技术提高政治参与和透明的潜力，例如，可以通过网上监测和网上参加议会活动，将基层活动与制度化的政治联系起来。然而，与会者对社交媒体上不实信息的扩散趋势表示担忧，特别是在客观事实对舆论的影响力远不如打情感和个人信仰牌来得有效的“后真相”时代，以及青年“对科技有信心，但没有科技能力”的情况下。

B. 建议

39. 为确保年轻人更多地参与，国家应考虑通过或修订国内法，使最低投票年龄与竞选公职的最低年龄一致。

40. 国家和选举管理机构应酌情考虑采用配额制，目的是提高青年参与率，并保证议会和其他民选职位充分的性别平衡。引入配额制时，应考虑进行合规监督，对不合规的情况予以惩处。

41. 国家应建立或加强开放和包容的机构，如地方青年理事会、青年议会或其他协商机制，以促进青年参与所有机构。这类机制应当以法律为本，有充分的预算，负责拟定应当采取和跟进的建议。

42. 国家当局和各级监管机构应收集数据，追踪青年在政治进程和机构中的参与度、代表性和包容性。要做到这一点，除其他外，可以在公共机构内建立联络点，以收集和定期公布关于青年参与度、代表性和影响力的数据(例如，青年指数)。

43. 为确保包容性的网上参与，国家应采取措施，包括通过媒体教育方案，让更多被边缘化和被排斥的青年能够使用互联网。这些方案应涉及互联网的技术基本面，并探讨如何利用青年的参与，促进通过网上平台与政府对话和参与政治进程。媒体教育课程应涉及打击仇恨言论、仇外心理、性别歧视和性别成见、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不容忍行为方面的问题。

44. 鉴于社区媒体具有重要的民主作用，有助于增强权能和推动媒体多元化，国家应当向青年领导的媒体提供有利的法律环境和财政支持，以期促进青年的表达自由和参与权，加强青年、民间社会组织及政策制定者之间的联系，提高对青年问题的认识，特别是对那些影响最受排斥青年的问题的认识。

45. 国家应当在现有的政策制定机构中引入促进代际对话的机制。促进为非正式的代际对话提供包容和安全的空间，也应予以鼓励。

五. 青年参与可持续发展和特定环境下的人权保护工作

A. 讨论

46. 议程项目 4 的讨论由泛非青年联盟主席 Francine Muyumba 主持。小组成员有：国际经济学商学学生联合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Ana Saldarriaga；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牛津大学和密歇根大学人类学家 Scott Atran；Maan Nabniha(我们共同建立)的共同创始人、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决议授权开展的秘书长关于青年、和平与安全的进展研究的专家咨询小组成员 Hajer Sharief；URU (起飞)创始人、秘书长进展研究的专家咨询小组成员 Martine Kessy Ekomo-Soignet。重点讨论了青年在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作用，以及在解决冲突、建设和平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战略中的作用。

47. Saldarriaga 女士建议不要把年轻人视为每一项可持续发展目标都需要应对的“问题”，而是作为实现这些目标的主导力量和合作伙伴。这一视角将有助于挑战偏见，为年轻人参与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开辟道路。Saldarriaga 女士列出了青年的三大作用：提高年轻人对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这些目标对其生活的潜在影响的认识；与地方和国家政府机构接触，责成这些机构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充当榜样，成为有影响力的领导者。她解释了加强青年对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作用时遇到的一些挑战和障碍，例如缺乏透明、无障碍和包容的实施计划，缺乏青年参与衡量进展的官方渠道。性别不平等和歧视妇女是阻碍年轻妇女成为有影响力的领导者和变革推动因素的主要障碍。她提出了克服这些障碍的创新方法，涉及传统媒体和社交媒体、公共和私营部门以及学术界。作为第一步，必须了解年轻人的需求，并考虑到他们在文化和教育水平方面的差异，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48. Atran 先生指出，在人类历史的大部分时间，以及在许多文化中，并不存在人权、民主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概念，这些原则的普及经历了并且还将继续经历惨痛的斗争。他指出，要维护这些原则，防止激进伊斯兰教和仇外的族裔民族主义造成社会和政治结构分崩离析，青年应当发挥重要作用。然而，青年正越来越远离政治。关于圣战运动，他表示，历史上恐怕是头一回，这么少的人，资源又如此稀缺，却在如此多重大的全球政治讨论中造成这般恐惧，二战以来没有任何议题有同样的地位。他谈到，越来越多女性、特别是年轻女孩，在不直接卷入暴力或后勤支助的情况下，参与推动了圣战运动中的社会联系。为了对抗圣战运动的意识形态，他主张到实地与真实的人接触，而不是侧重于通过大规模负面宣传予以反击。他介绍了青年与当地酋长磋商后发起的社会发展项目，这些项目已证明成功地让青年远离暴力并让他们感到了自身价值。他还强调，有必要让妇女和青年参与所有和平谈判，并告诫不要把青年变为“只是认同政治的新自由主义框架下的又一个权益团体而已”。

49. Sharief 女士提到了她所经历的在暴力中沦陷的社会。她强调，在这样的环境下，国际社会的支助至关重要，并着重指出了这种支助对当地权力结构的影响。她请与会者思考在提供这类支助时会问到的一些问题：哪些人是国际支助的接受者？什么人资格参加和平谈判？什么人被认为是当地的重要参与方，优先保障哪些人的安全？Sharief 女士欢迎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决议获得通过，并解释说，尽管安理会明确要求将青年纳入建设和平进程，但如何使该决议在当地产生影响仍然是一个问题。她结合自身经验，包括在利比亚执行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经验，解释说，在地方一级将这类决议变为现实的一个主要挑战是，当地社区很难理解这类决议。我们需要向联合国解释民众的情况，而不是向民众解释联合国的工作。Sharief 女士还提到，她的一位朋友因为从事维护青年人权的工作，被利比亚的一个武装团体杀害，她请与会者与她一道挺身而出，承诺永不保持沉默，为人权大声疾呼，以此缅怀人权捍卫者。

50. Ekomo-Soignet 女士介绍了中非共和国青年参与和平进程的情况。她强调，人权概念未必会引起年轻人的共鸣，年轻人希望就日常生活中的种种困难找到具体和实用的应对办法，往往不熟悉人权文书。小型倡议有可能激励其他年轻人行动起来，动员社区、当地领袖和国际行为方寻求实用和持久的解决办法。她对于把重点放在耸人听闻的新闻上感到遗憾，建议采取自下而上的方针，使人权更加贴近民众。她举了一个例子，在他们国家最大的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国际组织没有做到的恢复行动自由却被年轻人实现了，而原因仅仅是因为穆斯林青年和基督教青年想一同踢足球。她解释了社会凝聚力恢复的过程，还说基督教儿童能够安全地回到穆斯林社区附近的学校，妇女又能去当地集市了，这些都对他们的人权产生了具体影响。她呼吁青年领袖行动起来，与中非共和国目前受武装冲突影响的 75%的年轻人合作，思考可以在当地真正产生影响的行动。关于青年参与和平谈判和和平进程的问题，她感到遗憾的是，年轻人——特别是最边缘化和农村地区的年轻人——没有结构化、系统化地参与各级的和平举措。

51. 与会者讨论了青年对于在基层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将其转化为具体成果的重要性。在这方面，与会者列举了可在不同国家推广的成功活动，包括与工商业部门结成伙伴关系，以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与会者还强调，青年组织必须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与现有国家倡议、政策、方案的一致性，并确保政府支持执行青年领导的项目，包括旨在确保切实满足青年需求和期望的项目。

52. 与会者强调，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可能为年轻人提供改善生活的具体方式，而生活的改善可有助于抵制暴力极端主义团体的蛊惑。与会者讨论了促使年轻人参加极端主义运动的因素，包括认为社会经济边缘化是激进化的唯一动因，忽略了感到被赋予权能和社会归属感的重要性，一些青年加入极端主义团体正是因为追求这样的感受。

53. 与会者找到了阻碍青年参与和平建设与和平谈判进程的一些主要挑战，包括青年在执行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以发挥的积极作用没有得到肯定。这往往基于一些偏颇的言论：或是将青年描述最有暴力倾向、最容易受蛊惑拿起武器、走向暴力极端主义的一群人，或是仅仅将青年描述为冲突受害者。因此，很少与青年磋商，即便偶尔为之，往往也是通过特别会议。与会者还确认，青年、特别是处于社会边缘的青年，在筹集资金参加多利益攸关方会议和论坛方面面临困难，而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正是在这些会议和论坛上讨论，重要的决定也是在这些会议和论坛上做出的。

54. 与会者还讨论了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与第 1325(2000)号决议之间可能存在的协同增效作用，以及从第 1325(2000)号决议中吸取的经验教训，特别是将和平与安全等抽象概念在当地变为现实的有效举措。

B. 建议

55. 国家应确保鼓励年轻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视为机遇，培养主人翁意识，参与到这些目标的执行中。要做到这一点，可以通过宣传活动和其他有创意的方法，特别是在偏远地区和被边缘化的年轻人当中开展这类活动，以提高对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与当地需求的相关性的认识。在这方面，国家应当为青年提供安全的空间，让他们就目标的执行表达自己的关切、需求和优先事项。国家还应当与青年合作，以确保执行计划将当地需求考虑在内。

56. 传统媒体应当传播信息，以帮助年轻人、特别是不能上网的年轻人了解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这些目标可能在地方一级产生的变革性影响。媒体应通过传播信息，介绍政府采取的行动、行动的不足之处以及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成果，以及一些其他方式，为问责制倡议和机制提供支持。此外，媒体还应帮助推动政府与青年之间的对话，包括向青年提供表达观点和影响决策的机会。

57. 国家应提供充分的政治、技术和财政支持，以确保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决议适用于当地社区，确保该决议得到执行，并促成具体的和平与安全方案和政策。应当让青年组织和当地社区的青年充分、切实、有意义地参与到此类方案 and 政策的制定、执行和监测工作中。国家应承诺为青年组织提供充足的财政支持，与青年组织合作，确保它们参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执行工作，包括提高对第 2250(2015)号决议以及该决议在地方一级的潜在积极影响的认识。

58. 国家应建立机制，让青年可持续、切实、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谈判、和平建设和过渡时期的司法举措和进程。应特别关注受冲突影响尤甚的群体，例如残疾青年、国内流离失所青年和难民、年轻妇女和女童，通过为他们提出自身关切提供安全空间等方式，确保他们参与和平谈判和建设和平举措。

59. 已证明有助于和平建设的青年倡议应予以认可、促进和支持。媒体应促进年轻人在和平相关举措方面的积极作用，并宣传青年举措在地方一级的成功案例。

60. 要想应对导致出现暴力极端主义的多方面动因和条件，需要年轻人全面、持续地参与各级决策。任何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措施和方案都应符合人权规范和标准，并侧重加强青年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地方和内生能力，侧重通过互助和社区辅导等方式，强化社区抵御暴力极端主义威胁的能力。

61. 国家应通过确保青年有机会为社区发展做出贡献等方式，制定完全遵守国家人权义务、且不局限于简单的安全对策的预防暴力战略。应注意确保这类措施不会导致对特定群体或社区的歧视和污名化。

六. 推进全球青年议程：青年在制定联合国和区域组织议程工作中的作用

A. 讨论

62. 议程项目 5 的讨论由 Alhendawi 先生主持。小组成员有：伊比利亚美洲青年组织秘书长 Max Trejo Cervantes；前德国驻联合国青年代表、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成员 Alexander Kauschanski；世界基督教女青年会方案负责人 Rita Muyambo。与会者讨论了确保年轻人参与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工作的措施，包括向国际和区域人权机制提交侵犯人权指控的可能途径，以及如何确保这些机制审议与青年有关的议题。

63. Trejo Cervantes 先生介绍了伊比利亚美洲青年组织的活动和任务——为确保该区域数百万年轻人的人权提供平台，并概述了该组织取得的成绩。该组织推动的倡议有：《伊比利亚美洲青年契约》、《伊比利亚美洲青年权利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他解释说，《伊比利亚美洲青年契约》是与年轻人一同制定的，包括非洲人后裔、土著人民以及男女同性恋者、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群体的代表，采取了参与、包容和自下而上的方针，并考虑了年轻人的期望和不同经历。该契约为与 21 个国家的年轻人一同制定具体行动和切实举措提供了法律和方案框架。作为该契约的补充，还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以便采取整体和全面的方针，将参与作为一项贯穿各领域的权利，切实落实青年权利。经更新的《伊比利亚美洲青年权利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也明确保障青年参与权，该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是致力于促进和保护青年权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最后，他回顾说，年轻人是战略利益攸关方、经济行为方和社会变革的推动力，他指出，青年参与方面取得的积极进展表明，青年的参与不再是一个构想，而是一个事实。Trejo Cervantes 先生敦促相关利益攸关方不要只是听取青年的意见，而是采取行动落实他们的意见。

64. Kauschanski 先生分享了他作为年轻人参与国际层面决策的经验。他解释说，青年代表的作用是加强民间社会与联合国之间的联系。例如，在国际层面上，这意味着有责任在谈判和通过重要决议时，提请注意青年的关切和想法，并倡导让更多青年参与国际决策场合。在国家层面上，青年代表通过与政界人士接触，可有助于在国内政界落实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青年代表让年轻人了解联合

国，交流了看法，使青年能够参与政治进程。尽管早在 1981 年就建议会员国在代表团中纳入青年，但只有约 35 个国家(这已经是青年代表方案的历史最高水平)，大多为发达国家让青年加入了驻联合国代表团。不过，除国家代表团的青年成员外，许多年轻人采取了具体行动，在国际层面上发出声音，这些人包括青年组织的代表、年轻的人权维护者以及没有报酬的联合国实习生。所有这些努力，共同为青年进一步参与联合国铺平了道路。Kauschanski 先生呼吁所有与会者继续采取行动，使年轻一代能够在决策中发挥积极作用。

65. Muyambo 女士讨论了青年在人权理事会工作和活动中的作用，介绍了她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青年论坛的经验，以及在理事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前夕组织理事会第一届青年论坛的经验。Muyambo 女士欢迎理事会通过了设立青年论坛的第 28/14 号决议，祝贺罗马尼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和核心小组为年轻人创造了空间。她分享了从人权理事会青年论坛得到的经验教训，强调需要让青年了解理事会的任务授权，并且需要就年轻人可以如何有意义地参与和加入理事会的工作，包括普遍定期审议，提供更明确的指导。Muyambo 女士提出了一个问题：如何确保论坛上的讨论在地方一级产生影响，特别是对最边缘化的青年，包括年轻妇女产生影响。她指出，年轻人有很强的挫败感，觉得远离地方一级的决策，而这种挫败感在理事会的工作上更加放大，因为年轻人觉得理事会的工作更加远离生活。

66. 与会者讨论了关于青年权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人权文书是否能加强对青年权利的保护和促进。有人提到拉丁美洲和非洲的经验、《伊比利亚美洲青年权利公约》和《非洲青年宪章》；还提到了专门涉及青年的具有约束力的文书的潜在好处，但前提是这类文书全面涉及迅速变化的挑战和当代青年的需求。

67. 与会者还讨论了是否可以建立新机制，在国际一级加强对青年权利的保护。与会者提到人权理事会可以专门设立一个新的特别程序。还提到各人权条约机构可以通过一项关于青年权利的联合一般性意见。与会者认为，除了任何新的任务授权、机制或文书外，还应做出更多努力，更好地利用现有的人权监测机制，包括将青年权利作为这些机制的工作重点，以及加强国家人权义务在国家层面上的落实。还有人建议理事会考虑要求提交一份报告，深入分析年轻人在行使人权时面临的障碍。还有人还建议，就通过和执行以权利为基础的国家青年政策，为国家编写指导意见。

68. 与会者承认，联合国设立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职位以及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2250(2015)号决议，在让整个系统关注青年权利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然而，还有更多工作要做，例如，需要在所有国家推行青年代表方案，系统地将青年代表纳入国家驻联合国各机关和机构的代表团。这对于赢得老一辈决策者的支持，确保在联合国系统内将青年权利作为优先事项尤为重要，因为“青年对青年说”可能没有什么效果。与会者一致认为，人权理事会应当为青年的声音提供更多渠道和切入点，特别是鉴于理事会是负责在全球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主要机构。在这方面，与会者欢迎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举办的关于青年和人权的小组讨论。

B. 建议

69. 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应确保其成员国的法律和政策框架保障切实促进和保护青年人权，包括青年全面、充分、切实参与决策的权利。

70. 国家应保障年轻人有权单独或与他人一起，不受阻碍地与国际机构(特别是联合国)、国际机构的代表以及人权机制接触和沟通。国家应创造条件，支持青年人参与区域和国际论坛，特别是与区域和国际人权机制接触。这应当包括为青年有意义的参与扫除障碍，例如对青年协会资金来源的不当限制，以及关于表达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行动自由的过于严苛的法律。

71. 国家应考虑建立机制，确保青年切实、有意义地参与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包括通过青年协商机制参与，以及让青年作为专题小组的专家成员参与相关讨论。国家应将青年纳入它们在所有相关区域和国际论坛、特别是人权理事会的代表团，或进一步提高这些代表团中的青年比例。青年活动家应考虑协助国家在这方面的努力，包括倡导在国内建立一个资金充足的青年代表方案。

72. 民间社会组织应在其各自的专业领域，更加一贯地提请注意与青年人权有关的问题，包括在与联合国人权机制互动时这样做。民间社会组织还应当让青年加入或更多地加入它们在区域和国际论坛的代表团，并推动青年与区域和国际人权机制接触。

73. 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应投资于地方一级的教育、培训和提高认识举措，以提高年轻人对区域和国际人权文书和机制、包括个人来文程序的认识。

74. 在普遍定期审议框架内，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应定期就青年权利提供信息和提出建议。政府和民间社会应广泛传播与青年有关的建议，以确保适当的后续行动。

七. 结束语

75. 两位联合主席分别在闭幕词中，感谢所有与会者的参与和投入，感谢所有小组成员和主持人的杰出贡献，并感谢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组织本次论坛。

76. Mukashev 先生总结了为期两天的论坛讨论的主要问题，回顾了打击歧视的重要性、增强青年权能的必要性以及教育对确保青年更有意义地参与的重要性。他对于与会人数众多表示满意，鼓励青年代表出席将于 2017 年 3 月举行的人权理事会下届会议，届时将提交本次论坛的报告。最后，他说除了青年面临的挑战外，贯穿于论坛第一届会议的启发和希望使他坚信，论坛激发的灵感将体现为这样一个世界：人们能够听到青年的声音并考虑青年的意见。他请所有与会者牢记听取年轻人意见的重要性。为执行本论坛的建议将采取的一切措施，其制定、执行、监督和评估都应当与年轻人——包括年轻妇女和女童——协商，并在年轻人的参与下进行。

77. Alhendawi 先生说，本论坛是推进青年人权议程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他强调，各国应始终围绕推动所有人的人权这一共同目标，团结一致，不应让史上最大庞大的青年群体失望。他表示，希望年轻人的才干、热情和贡献将继续惠及民主和法治。他提到他所在机构与伙伴组织共同发起的“竞选不论年龄”运动，目的是让人们认识到青年参加竞选面临的挑战。虽然认识到青年参与仍然面临巨大挑战，但 Alhendawi 先生相信，在联合国和其他各方的支持下，有可能取得进展。他还表示，希望人权理事会继续关注青年参与和青年权利问题。
